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9月1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9月1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怀集登月气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登月气门”）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集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申请融资。融资期内，登月气门以其名下资产作为抵押担保。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登月气门向工商银行的融资提供质押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为登月气门向中国银行的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个人连带责任。以上担保均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登月气门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张弢、欧洪先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无需登月气门提供任何反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

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四日